

政府采购车辆维修合同

编号: **11K455796482020002**

采购单位(甲方): 中共玛纳斯县委员会宣传部

服务单位(乙方): 玛纳斯县新通达汽车修理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,并严格遵循昌吉回族自治州玛纳斯县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(或)团体组织车辆维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协议,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车辆维修服务事宜,双方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:元

需求类型	描述	数量	单位	单价(元)	总价(元)	车牌号
玛纳斯县2019-2020年度县直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定点维修、装潢厂家公开备案	汽车维修	1	辆	445.00	445.00	新BS2648
合同总价:大写人民币肆佰肆拾伍元整,小写445.00元。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时间	付款比例(%)	金额(元)	备注
--	100.00	445.00	--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(公章):

乙方(公章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地址:

地址: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

账号:

账号: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